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金控」）於今天在台灣證券交易所就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發行普通股及回購不可贖回累積無投票權優先股，發佈下述訊息：

公司代號	2881
申報序號	1
主旨 本公司擬將持有富邦銀行(香港)之特別股全數轉換為富邦銀行(香港)普通股	
標的物之名稱及性質（屬特別股者，並應標明特別股約定發行條件，如股息率等） 配合持有富邦銀行(香港)之特別股減資，等額增資其普通股	
事實發生日	自民國101年6月22日至民國101年6月22日
交易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發行股數:約201,718仟股(將依實際匯率換算之股數為主，最高不超過2.1億股) 每股面額:3.86元 (HK\$1.0) 發行總金額:約當美金1.34億元 發行價格:20.05元 (HK\$5.2)	
交易相對人及其與公司之關係（交易相對人如屬自然人，且非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者，得免揭露其姓名） 富邦銀行(香港);本公司之100%子公司	
交易相對人為實質關係人者，並應公告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及前次移轉之所有人（含與公司及相對人間相互之關係）、移轉價格及取得日期 原股東全額認購(配合持有之富邦銀行(香港)之特別股減資，等額增資其普通股)	
交易標的最近五年內所有權人曾為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者，尚應公告關係人之取得及處分日期、價格及交易當時與公司之關係 不適用	
本次係處分債權之相關事項（含處分之債權附隨擔保品種類、處分債權如有屬對關係人債權者尚需公告關係人名稱及本次處分該關係人之債權帳面金額 不適用	
處分利益（或損失）（取得有價證券者不適用）（原遞延者應列表說明認列情形） 配合減少特別股之損益，將依出售價格及實際匯率評估，現況推估約0.1億元以內	
交付或付款條件（含付款期間及金額）、契約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交付或付款條件：交易總金額約4,004,407仟元(推估值，將隨匯率波動) 契約限制條款：無	

本次交易之決定方式、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及決策單位

決策單位：董事會

交易之決定方式、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參考富邦銀行(香港)私有化價格及參考相關同類股票價格為訂價基礎

迄目前為止，累積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持股比例及權利受限情形（如質押情形）

持有數量：普通股1,373,879仟股（將依實際匯率換算變動）

金額：23,472,371仟元（將依實際匯率換算變動）

持股比例：100%

權利受限情形：無

迄目前為止，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

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之比例：97.84%

股東權益之比例：112.94%

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4,173,242仟元（本案之最終將以減少持有特別股之資金作為普通股之資金來源，全數轉換完畢，原則上並無淨資金支出）

經紀人及經紀費用

無

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或用途

配合富邦銀行(香港)之增資需求，做股權結構調整，推估其第一類資本適足率可由8.54%提高至11.79%，整體資本適足率可提高至16.52%。

本次交易表示異議董事之意見

無

本次交易為關係人交易

是

董事會通過日期

民國101年06月22日

監察人承認日期

民國101年06月22日

本次交易會計師出具非合理性意見

否

其他敘明事項

本案將依法規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並於核可後可始執行